

深圳开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科苑北路78号禹洲广场A座1805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、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钟千里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钟千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推荐钟千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闫建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聘任闫建辉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吴志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聘任吴志港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海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聘任李海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张振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聘任张振中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赵术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聘任赵术军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谢孟娇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聘任谢孟娇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郑文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聘任郑文蓉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开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开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7 日